

起步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起步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简称：起步股份

股票代码：603557

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信息披露义务人：张晓双

住所：杭州市萧山区博地中心C座50楼

股份变动性质：增加

签署日期：2020年9月16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以下简称“《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以下简称“《准则15号》”）及其他相关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编写本报告书。

二、依据《证券法》、《收购管理办法》、《准则15号》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在起步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三、截止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持股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起步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或者授权其它任何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刊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5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及持股计划	6
第四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权益变动方式	7
第五节 前6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10
第六节 其它重大事项	11
第七节 备查文件	12

第一节 释义

除非另有说明，以下简称在本报告书中作如下释义：

本报告书、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指	《起步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信息披露义务人	指	张晓双
香港起步、转让方	指	香港起步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上市公司、起步股份	指	起步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权益变动	指	香港起步国际集团有限公司向张晓双转让其持有起步股份23,598,033股人民币普通股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5.0000%）
股权转让协议	指	信息披露人与香港起步国际集团有限公司与2020年9月15日签署了《关于起步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
本报告书	指	起步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报告变动书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交易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元	指	人民币元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自然人姓名：张晓双

性别：男

国籍：中国

身份证号：321322199102*****

住所：杭州市萧山区博地中心C座50楼

其他国家或地区的居留权：无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控制其他上市公司5%以上的发行在外的股份情况

截止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持有、控制其他上市公司5%以上的发行在外的股份。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及持股计划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本次权益变动目的

信息披露义务人出于对起步股份中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受让香港起步国际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起步股份23,598,033股，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5.0000%。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的增持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未来12个月内不存在继续增持起步股份的计划。

第四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权益变动方式

一、本次权益变动前后持股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持有公司股份。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23,598,033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比例为5.0000%。

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本次权益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权益变动后持有股份	
	持有数量（股）	占上市公司总股本比例	持股数量（股）	占上市公司总股本比例
张晓双	0	0.0000%	23,598,033	5.0000%

二、股份变动的方式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为信息披露义务人张晓双以协议转让方式增持上市公司股份。股份转让价款支付方式为现金支付，来源为受让方自有资金。

2020年9月15日，张晓双与香港起步签署了《关于起步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由张晓双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受让香港起步持有的起步股份无限售条件流通股23,598,033股，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5.0000%。

三、本次转让股份的权利限制情况

本次转让的股份为香港起步国际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公司的股份，均为无限售流通股，无对外质押、冻结等权利限制的情况。

四、《股份转让协议》的主要内容

签订时间：2020年9月15日；

生效时间：签署日生效，即2020年9月15日；

签署双方：甲方（转让方）：香港起步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受让方）：张晓双

1、转让标的

甲方拟将其持有的起步股份【23,598,033】股无限售流通股股份（以下简称“标的股份”，占起步股份总股本的【5.00】%）转让给乙方，乙方同意受让上述股份。经双方确认，本协议项下甲方转让、乙方受让的标的股份包括了与该等股份相关的股份所有权、股东投票权、利润分配权等上市公司章程和中国法律规定之股东应享有的一切权利和股东应承担的一切义务。

2、转让价格

甲乙双方确定的转让价格为【9.1620】元/股，合计人民币【216,205,178.35】元（大写：【贰亿壹仟陆佰贰拾万伍仟壹佰柒拾捌元叁角伍分】）。双方应各自承担其就磋商、签署或完成本协议和本协议所预期或相关的一切事宜所产生或有关的费用及支出（包括但不限于公证、评估、审计、申请、过户登记、工商登记、聘请中介机构等费用）。

3、税费承担

除本协议另有约定外，因签订和履行本协议而发生的法定税费，双方应按照国家有关法律各自承担。

4、履约保证金

乙方应向甲方支付人民币1,000.00万元（大写：壹仟万元整）作为本次交易的履约保证金，确保本次交易顺利进行。

5、支付期限

经双方协商，本协议约定的履约保证金应于本协议生效之日起3个工作日内支付，本次转让对价自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合规确认意见后6个月内支付。

6、支付方式

乙方以转账汇款形式向甲方支付转让对价。

7、合规确认

甲乙双方应积极互相配合，在本协议生效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协议转让业务办理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交本次转让合规性确认的书面申请。

8、过户登记

甲乙双方应积极互相配合，在取得上述上交所合规确认意见后7个工作日内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成标的股份自甲方过户登记至乙方的手续。自标的股份登记于乙方名下之日（即“过户完成日”，包含当日）起，乙方即作为起步股份的股东，就标的股份享有相应的权利、权益并承担相应的义务、责任。

9、履约保证金的后续处置

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同意，若本次交易顺利完成，履约保证金可直接用于抵扣股份转让价款，扣除保证金外的剩余股份转让价款乙方仍应按照本协议的约定向甲方按期支付。

如因甲方原因，导致本次交易未顺利进行，甲方应在三个工作日内将履约保证金无息退还给乙方。

如非因甲方原因，乙方拒绝履行本协议或不配合甲方实施本协议，或未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要求自身或配合其他方进行相关的公告或备案，甲方无需向乙方退还保证金。

五、本次权益变动的其他情况

除上述需要批准的事项外，本次股份转让未附加其他特殊条件、协议双方未签署任何补充协议、协议双方未就股份表决权的行使存在其他安排、未就出让人在该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其余股份存在其他安排。

第五节 前6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在本报告签署之日前6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形。

第六节 其它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照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情况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依法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

第七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 1、信息披露义务人身份证复印件；
- 2、股份转让协议；
- 3、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二、备查地点

本报告书及上述备查文件备置于上市公司住所，以供投资者查询。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

日期：2020年9月16日

（本页无正文，为《起步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签署页）

信息义务披露人：

日期：2020年9月16日

附表: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起步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浙江省丽水市
股票简称	起步股份	股票代码	603557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张晓双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减少□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无√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否√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否√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协议转让√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间接方式转让□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执行法院裁定□ 继承□ 赠与□ 其他□ (请注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股票种类: 人民币A股普通股 持股数量: 0股 持股比例: 0.0000%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股票种类: 人民币A股普通股 持股数量: 23,598,033股 变动比例: 5.0000%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12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否√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6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否√		

信息披露义务人姓名: 张晓双

签字:

日期: 2020年9月16日